

永和花园室外工程项目

# 招 标 文 件



河南山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henanShanhai Engineering Consulting Co., Ltd

招标人： 平顶山市发投土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山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8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3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39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另附） .....	40
第六章 图纸（另附） .....	42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43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4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平公资建 202452 号】永和花园室外工程项目

### 招标公告

#### 1、招标条件

永和花园室外工程项目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实施，建设资金为自筹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平顶山市发投土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山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现对本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 2、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永和花园室外工程项目

2.2 项目编号：SHZX-2023-12-07

2.3 建设地点：平顶山市新城区永和花园

2.4 项目总投资：10749795.74 元

2.5 工程概况：永和花园室外工程项目，包含地面铺装、迎宾水景、迎宾花池、对景景墙、廊架、儿童天地、健身活动场地、东入口台阶、活动广场、西入口台阶、东入口迎宾景墙、围墙与挡墙、拖把池、泵坑、室外排雨排污工程、景观给排水工程、景观电气工程、绿化工程（具体详见施工图纸）。

2.6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已落实；

2.7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8 招标内容：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招标人发包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工程概况全部内容）

2.9 工期：180 日历天

2.10 质量要求：合格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没有正在施工和正在承接的工程项目，拟派项目经

理在投标过程中、施工过程中不更换（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及不更换承诺书）；

3.4 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5 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须为投标单位正式职工，且须满足以下条件：1）、劳动合同必须由投标人与之签订；2）、投标单位为其办理社会保险关系须提供公司缴纳的养老保险金证明；（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及查询途径，社保部门未提供网络查询服务的需由社保部门出具证明并注明查询电话）；

3.6 投标人须具备良好的财务状况（提供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如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需提供注册年度起至今的财务报表）；

3.7 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投标截止日，招标人随时保留查询的权利）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个标段的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的截图）

3.9 如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可提供注册后的相关证明材料；

3.10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转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时间：2024年01月05日至2024年01月2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

4.2、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gzy.pds.gov.cn/>）

4.3、方式：本项目只接受网上报名，不接受其它形式报名。潜在供应商（投标单位）报名需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gzy.pds.gov.cn/>）“供应商（投标单位）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报名。

4.4、售价：0元。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年01月25日09时20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开标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5.2、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同时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7、其他补充事宜

1. 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响应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2. 监督单位：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事务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12410400F737105200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5-2633905

3. 各投标人如有异议可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在线提出质疑（异议）、投诉。

4. 该公告已同步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微信公众号”，可通过公众号中的服务栏目进行查阅。

## 8、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平顶山市发投土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联 系 人：铁女士

联系电话：0375-2839999

地 址：平顶山市新城区吉祥路与未来路交叉口

代理机构：河南山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樊先生

联系电话：0375-3389832

地址：平顶山市卫东区东安路中段统计局家属院

##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供应商（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2. 本项目供应商不用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3. 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供应商须使用CA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 4.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 4.1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ggzy.pds.gov.cn/>) 下载“平顶山投标文件制作系统”，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 4.2 供应商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 4.3 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供应商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 5.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 5.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ggzy.pds.gov.cn/>)，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 5.2 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 “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

- 1、开标时，投标人采用网上远程异地解密时，请用CA证书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业务系统，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从开标时间起60分钟内完成，超过规定时间解密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 2、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联系招标人（代理机构）进行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如果是投标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

(2) 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进行排查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招标人（代理机构）联系监督部门申请暂停开标，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3、所有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招标人（代理机构）操作，对开标结果进行公示。

4、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等能够正常使用，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5、解密完成后，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报价内容有异议的，应在报价内容显示后20分钟内联系招标人（代理机构）进行质疑，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开标结果显示内容。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1	招标人	招 标 人：平顶山市发投土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平顶山市新城区吉祥路与未来路交叉口 联 系 人：铁女士 联系电话：0375-2839999
2	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山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平顶山市卫东区东安路中段统计局家属院 联系人：樊先生 联系方式：0375-3389832
3	项目名称	永和花园室外工程项目
4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自筹资金，已落实。
5	招标内容	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招标人发包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工程概况全部内容）
6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7	采购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
8	合同履行期限	同计划工期
9	工期	180日历天
10	项目地点	平顶山市新城区永和花园
11	质量要求	合格
12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3、投标人资格要求：”
13	是否接受联合体 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14	踏勘现场及答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15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16	技术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负偏差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7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与本项目有关的解答、澄清、修改与补充等（如有）。
18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前 15 日前
19	投标截止时间	<b>2024年01月25日09时20分（北京时间）</b> 注：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20	投标文件电子版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1份（文件格式为：xxx公司_项目名称.file）； 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是通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响应文件。
2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天
22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b>壹拾万元整（人民币100000.00元整）</b> (2) 保证金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至之日前一天的23时59分前； (3) 递交形式：投标人可以选择以下两种形式中的任一种递交投标保证金。 ①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电子化交易系统（ <a href="http://221.176.192.166:8080/ggzy">http://221.176.192.166:8080/ggzy</a> ），对应已参与投标项目依次点击“参与投标”→“费用缴纳指南”→“费用缴纳说明”→“保证金缴纳说明单”，获取平顶山银行虚拟子账户缴纳说明单，根据每个标段缴纳说明单生成的银行账户在缴纳截止时间前缴纳。 成功缴纳后重新登录前述系统查询确定费用到账，依次点击“参与投标”→“保证金绑定”→“绑定”进行投标保证金绑定。投标人要严格按照“保证金缴纳说明单”内容缴纳、绑定投标保证金，未绑定标段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未按时交纳。每个投标人每个项目每个标段只有唯一缴纳账号，切勿重复或错误缴纳。 未按上述规定操作引起的无效投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② 投标人提交电子投标保函的，投标人可以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电子化交易系统（ <a href="http://221.176.192.166:8080/ggzy">http://221.176.192.166:8080/ggzy</a> ）统“电子保函申请”中自主选择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业务。 (4)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招标文件下载、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和绑定、投标文件上传等工作，并充分考虑人为操作和银行异地跨行转账到账的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的无法

		<p>下载招标 文件、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5) 投标人少缴保证金属无效缴纳；</p> <p>(6) 规定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开标前一日24点，节假日除外（超时到账视为未缴纳保证金，取消报名资格）；</p> <p>(7) 废标项目重新招标时，必须按修改后的招标文件重新缴纳保证金，原缴纳保证金及时退还。</p>
	<b>承包商履约担保及招标人工程款支付担保</b>	<p>形式：保函；</p> <p>金额：中标价的10%</p>
	质量保证金	/
	招标文件费用	不收取
23	签字或盖章要求	<p>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签字、盖章。投标文件中的各类证书及企业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若被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中应附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书。</p>
24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25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p>
26	开标程序	<p>(1) 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首先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首次解密，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再由中介服务机构使用 CA 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p> <p>(2) 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p>
27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由招标人代表及相关技术、经济专家共5人及5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招标管理部门的监督下，由招标人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上述规定为一组评标专家组成方式，根据项目标段数量和评标工作量，可由多组专家完成评审，但一个标段只能由一组专家评审。</p>
28	是否授权评标委会确定中标人	<p>否，由评标委员会按投标人最后得分高低每标段推荐前1-3名为中标候选人。若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可以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p>

		此类推。当所有中标候选人因上述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29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p>(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提出在线质疑（异议）、投诉。</p> <p>(2) 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 94 号令）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p> <p>(3)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函应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接收，质疑函的格式和内容应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樊先生  联系方式：0375-3389832  对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答复和处理，不得推诿扯皮故意刁难，须进行实质性回应。</p>																																										
30	最高投标限价	<p>本工程设招标控制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总报价为无效报价。</p> <p>招标控制价：10749795.74元，  其中暂列金额：751032.37元 规费：252821.92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208853.20元 税金：887597.81元</p> <table border="1"> <tr> <td colspan="2">景观电气工程含税工程造价（元）</td> <td>368998.91</td> </tr> <tr> <td>1</td> <td>分部分项工程费总额（元）</td> <td>307970.62</td> </tr> <tr> <td>2</td> <td>措施项目费总额（元）</td> <td>16407.57</td> </tr> <tr> <td>2.1</td> <td>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元）</td> <td>11157.04</td> </tr> <tr> <td>2.2</td> <td>其他措施费（费率类）（元）</td> <td>5250.53</td> </tr> <tr> <td>4</td> <td>规费（元）</td> <td>14152.92</td> </tr> <tr> <td>6</td> <td>增值税（元）</td> <td>30467.8</td> </tr> <tr> <td colspan="2">景观给排水工程含税工程造价（元）</td> <td>394045.1</td> </tr> <tr> <td>1</td> <td>分部分项工程费总额（元）</td> <td>326120.67</td> </tr> <tr> <td>2</td> <td>措施项目费总额（元）</td> <td>20582.77</td> </tr> <tr> <td>2.1</td> <td>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元）</td> <td>15089.1</td> </tr> <tr> <td>2.2</td> <td>其他措施费（费率类）（元）</td> <td>5493.67</td> </tr> <tr> <td>4</td> <td>规费（元）</td> <td>14805.83</td> </tr> <tr> <td>6</td> <td>增值税（元）</td> <td>32535.83</td> </tr> </table>	景观电气工程含税工程造价（元）		368998.91	1	分部分项工程费总额（元）	307970.62	2	措施项目费总额（元）	16407.57	2.1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元）	11157.04	2.2	其他措施费（费率类）（元）	5250.53	4	规费（元）	14152.92	6	增值税（元）	30467.8	景观给排水工程含税工程造价（元）		394045.1	1	分部分项工程费总额（元）	326120.67	2	措施项目费总额（元）	20582.77	2.1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元）	15089.1	2.2	其他措施费（费率类）（元）	5493.67	4	规费（元）	14805.83	6	增值税（元）	32535.83
景观电气工程含税工程造价（元）		368998.91																																										
1	分部分项工程费总额（元）	307970.62																																										
2	措施项目费总额（元）	16407.57																																										
2.1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元）	11157.04																																										
2.2	其他措施费（费率类）（元）	5250.53																																										
4	规费（元）	14152.92																																										
6	增值税（元）	30467.8																																										
景观给排水工程含税工程造价（元）		394045.1																																										
1	分部分项工程费总额（元）	326120.67																																										
2	措施项目费总额（元）	20582.77																																										
2.1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元）	15089.1																																										
2.2	其他措施费（费率类）（元）	5493.67																																										
4	规费（元）	14805.83																																										
6	增值税（元）	32535.83																																										

		绿化工程含税工程造价（元）	2464291.03
	1	分部分项工程费总额（元）	2144760.12
	2	措施项目费总额（元）	39549.01
	2.1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元）	39549.01
	2.2	其他措施费（费率类）（元）	0
	4	规费（元）	76508.33
	6	增值税（元）	203473.57
		室外给排水工程含税工程造价（元）	1650765.56
	1	分部分项工程费总额（元）	1385177.56
	2	措施项目费总额（元）	76909.09
	2.1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元）	57474.52
	2.2	其他措施费（费率类）（元）	19434.57
	4	规费（元）	52377.17
	6	增值税（元）	136301.74
		园建工程含税工程造价（元）	5120662.77
	1	分部分项工程费总额（元）	4448727.51
	2	措施项目费总额（元）	154150.57
	2.1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元）	85583.53
	2.2	其他措施费（费率类）（元）	35243.88
	2.3	单价措施费（元）	33323.16
	4	规费（元）	94977.67
		总暂列金额（元）	751032.37
31	招标代理服务费	<p>招标代理费参照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及《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的标准收取。在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以现金或转账方式向代理机构缴纳。此费用由投标人综合考虑到投标报价中，不再单独列项。</p>	

32	付款方式	见合同实质性承诺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1 “暗标”评审		
33.1.1	施工组织设计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不采用
33.2投标文件电子版		
33.2.1	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
33.3计算机辅助评标		
3.3.1	是否实行计算机辅助评标	是
33.4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
33.5	中标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和有形建筑市场/交易中心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日。
33.6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33.7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8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33.8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33.9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33.10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

		<p>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33.11	<p><b>合同实质性承诺</b></p>	<p><b>一、工程竣工结算</b></p> <p>在工程竣工验收的同时，中标人须提供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工程验收资料，竣工结算报告包括结算书、设计变更单、现场签证单、技术核定单、赔偿等，并按时间顺序或编号装订成册。结算资料为工程竣工结算的全部内容。施工期间发生变更、签证、材料价差增减、技术核定单、联系函、赔偿等，由招标人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审核无异议后作为最终竣工结算造价。</p> <p><b>二、合同价款的支付方式</b></p> <p>签订合同后内支付合同价 10%预付款，预付款在第一次付款和第二次付款时各扣除 50%分两次扣完：</p> <p>1. 绿化部分</p> <p>工程款以月形象进度为节点进行付款，付款方式按全过程造价咨询公司审核后的工程款的 50%支付工程款景观绿化竣工验收合格后累计支付至合同价的 65%不再支付。工程结算由发包人委托的全过程造价咨询公司审核无异议后付至结算价的 70%；余 30%作为质量保修金（无息），待缺陷责任期满后经发包方和监理方验收后无质量问题后一个月内一次性无息付清。（最终条款以合同内约定为准）</p> <p>2. 其他部分(除绿化外)</p> <p>工程款以月形象进度为节点进行付款，付款方式按全过程造价咨询公司审核后的工程款的 70%支付工程款：其他部分(除绿化外)竣工验收合格后累计支付至合同价的 80%不再支付。工程结算由招标人委托的全过程造价咨询公司审核无异议后付至结算价的 97%；余 3%作为质量保修金。（最终条款</p>

		<p>以合同内约定为准)</p> <p><b>三、合同价调整的因素</b></p> <p>1、除发生施工图设计变更、技术核定、现场签证、主材调差及合同约定需要调整的内容按实际发生调整外，其它均不再调整。</p> <p>2、政策性调整，招标文件规定有的按招标文件执行，招标文件没有明确的按相关文件规定执行。</p> <p>3、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参照平顶山定额站发布的 2023 年《平顶山工程造价》第 4 期的材料价格。由承包方自行采购的主要材料若施工期间的信息价格超出±5%时，超出部分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如下：1) 承包人投标报价中材料单价低于基准单价：施工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合同约定的风险幅度值，或材料单价跌幅以投标报价为基础超过合同约定的风险幅度值时，其超过部分按实调整。2) 承包人投标报价中材料单价高于基准单价：施工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合同约定的风险幅度值，或材料单价涨幅以投标报价为基础超过合同约定的风险幅度值时，其超过部分按实调整。3) 承包人投标报价中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施工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合同约定的风险幅度值时，其超过部分按实调整。（最终条款以合同内约定为准）</p> <p>4、材料或设备有暂定价的，中标单位在采购前，材料或设备的品牌或厂家及价格等需征得建设、监理单位考察书面认可方可购买；竣工结算时，按建设单位签认的价格计入工程造价。</p> <p>5、招标人发出的工程量清单和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相比，当工程量变动幅度在工程量清单数量±15%(含±15%)以内时，其综合单价不调整；当工程量变动幅度在工程量清单数量±15%（不含±15%）以上时，仅调整超出±15%外部分的单价，调整的办法是由承包人对增加的工程量或减少后剩余的工程量提出的综合单价，经发包人确认后调整。（最终条款以合同内约定为准）</p> <p>6、施工过程中，发包人有权将投标人合同清单项目中</p>
--	--	---

		<p>未施工的部分清单项目从合同中甩项。投标人不得因此而提出任何异议或要求任何形式的补偿。</p> <p>7、投标方的投标单价已包括必须的加班工作以使本工程能在竣工之日前完成，不另外计取赶工费、加班费。</p> <p><b>四、招标实质性要求和条件</b></p> <p>1、施工中，若因中标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投标文件中所报质量等级，中标人应无条件返修并承担由此给招标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赔偿费用。在招标人所限定的时间内，中标人不能按要求整改的，招标人有权终止承包合同，并追究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p> <p>2、投标人一旦中标，应保证按招标人的要求，迅速进场组织施工，且必须服从招标人的统一指挥与协调管理。自行协调地方关系，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p>3、施工过程中，中标人如不按合同、投标文件中承诺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履行，招标人有权按违约处理，并要求赔偿损失直至解除合同。</p> <p>4、中标人在投标阶段或施工过程中出现安全、质量事故，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或有不良行为记录，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解除施工合同，中标人赔偿由此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p> <p>5、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拟派的项目经理等主要管理人员在施工过程中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更换，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承包合同，并追究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对不称职的施工管理人员，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更换。中标人须配置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是指经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安全生产考核合格，并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在企业从事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专职人员。</p> <p>6、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投报的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项目组成人员在施工过程中不经招标人同意不得更换，更换必须依据符合相关规定。投标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投标人每次向招标人支付 10 万元的违约金，投标人擅自更技术负责人的，投标人每次向招标人支付 10 万元的违约金，投标时所报送项目团队人员擅自更换的，投标人每次</p>
--	--	--



	<p>向招标人支付 5 万元的违约金。违约金不免除其违约责任，招标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不退回履约保证金并追究投标人的违约责任。招标人要求中标人更换不称职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项目团队成员时，中标人在接到招标人（建设单位）通知 10 天内必须更换。项目负责人或者技术负责人不予更换的，中标人每次向招标人支付 10 万元的违约金，其他项目团队成员不予更换的，中标人每次向招标人支付 5 万元的违约金。违约金不免除其违约责任，中标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不退回履约保证金并追究投标人的违约责任。项目团队在职要求：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项目组成人员每周在施工现场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重要环节施工时，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必须到场。且不得在其他项目兼职。若出现本款所列其中情形之一（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一次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 2500 元；项目组成人员一次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 1500 元）。违约金不免除其违约责任，项目部管理机构领导工作不力且不能改变者，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且保留另选施工队伍的权利，中标人承担由此引发的所有费用。</p> <p>7、中标人必须服从发包人管理，并积极配合后期相关第三方单位施工（如水电气暖施工等），不得另行收取费用。中标人应承诺服从招标人的统筹调度及各项管理规定，配合各责任主体职责范围内的工作，服从招标人的现场管理工作及管理制度，如出现不服从管理情况每次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 2500 元。</p> <p>8、工程施工过程中由于招标人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中标人可以要求招标人顺延工期，但不因工期顺延增加费用；因投标人原因使竣工日期延误，两周之内每延误 1 日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 1 万，两周以上每延误 1 日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 2 万，累计最高赔偿金额为合同价格的：3%。</p> <p>9、由甲方检验、检测的项目，检验、检测过程及成果资料由中标单位无偿配合整理及汇总。</p> <p>10、由中标人采购的所有材料，在采购前必须先报样品，经招标人及监理单位认可后，方可进行批量采购，中标</p>
--	---

	<p>人所有采购的用于项目施工的材料，必须按规定进行检验、检测，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并提供合格证、复试报告，其规格、标准、质量须符合设计要求并能满足工程施工需要。</p> <p>11、因设计变更或签证引起的工程造价变化部分的单价按以下原则结算：</p> <p>1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单价，按合同中已有的单价考虑；</p> <p>11.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单价，参照合同中类似单价考虑；</p> <p>1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及签证工程的，按中标人承诺的优惠比例考虑。</p> <p>12、由中标人方采购的苗木等主要设备、主要材料、暂估价的选用及价格，购置前必须得到招标人和监理方的认可，其材料（设备）质量标准不低于招标人所要求的质量标准，否则，招标人有权要求已进设备退场，且每次向招标人支付 5 万元的违约金。招标人和监理工程师对材料质量的认可并不意味着中标人对其所购材料的质量免除责任。购置的设备在使用前须按规定检验，检验、试验费用由中标人负责，并提供合格证、复试报告，其规格、标准、质量须符合设计要求并能满足工程需要，质量责任由中标人承担。招标人对附件内需认价的材料，应当合理安排报审及认价时间，若因此造成工期延误，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p>13、中标人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采取必要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创建安全文明施工工地，现场管理等。因中标人措施不当出现安全事故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施工过程中中标人应注意对原有工程的保护，不得损害原有建筑，如有损害由中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p> <p>14、施工过程所需的证件（除招标人应办理的证件外）由中标方自行办理。如发生扰民等情况，承包方自行妥善处理；</p> <p>15、投标人负责在工程建设中涉及地方关系等方面的协调，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p> <p>16、临时停水、停电、二次搬运、施工场地不足、在场</p>
--	--

	<p>外食宿、成品保护等所需措施的一切费用和工期中标人方应充分考虑，并应考虑各种可能因素影响施工所增加的费用。一旦发生，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17、科学合理组织施工，自行考虑工期安排，不能因扬尘治理及其他政府管控影响总进度，导致工期推迟。若因此延误工期产生的所有费用，中标人自行承担。中标人进场后，须保证工程施工的连续性；除发生不可抗力因素外，不能因任何原因造成工程停工或窝工，并保证按投报的工期如期完工。</p> <p>18、水电等费用如中标人开立账户，则水电费自行承担。如由招标人开立账户，产生的水电费在工程款中相应扣除。</p> <p>19、优惠承诺：园林绿化工程保修养护期不低于 2 年。</p> <p>20、严格按照《大气污染防治法》及省、市、区的相关规定进行施工。</p> <p>21、中标人必须承诺按建质[2008]91 号文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p> <p>22、根据豫建建【2018】16 号文及平建办【2018】121 号《关于加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领域劳务用工实名制管理的通知》规定，实行劳务用工实名制和人工费用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制度。</p> <p><b>23、农民工工资保障金：</b>中标后，中标人在取得施工许可证后 20 日内到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中标价的 2% 足额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转账或电汇或保函），一旦承包的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情况，可由人社部门从该工资保证金中先予以划支。</p> <p><b>24、工程款支付担保</b></p> <p>24.1 招标人在确定招标结果后向中标人提交业主工程款支付担保，采用第三方保证担保的方式，由符合条件的银行或专业工程担保公司出具保函，保函金额中标价的 10%(保函金额以万元为单位四舍五入)。其保函原件经中标人确认后交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事务中心，经审查后集中保管。</p> <p>24.2 招标人工程款支付担保有效期为:招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程款结算款项(工程质量保修金除外)支付之日起 150 天。</p>
--	---

		<p>24.3 招标人按合同约定付清全部工程款(保修金除外)后, 招标人凭承包商出具的履约完成证明和保函备案存放证明书原件到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事务中心确认并取回工程款支付保函原件, 即可向担保机构办理保函释放手续。</p> <p><b>注: 以上所有条款投标人应逐条全文承诺。承诺条件必须优于或等于招标文件要求, 实质上未响应招标人要求的评审委员会可否决其投标。</b></p> <p><b>五、未尽事宜, 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b></p>
--	--	--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项目负责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技术负责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工程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工程的监理人。
- (4) 为本工程的代建人。
- (5) 为本工程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工程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不组织）**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不召开）**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

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另附）
- (6) 图纸（另附）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1.10款、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到招标监督机构和造价管理机构备案后，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不接受纸质材料，逾期将不再受理）。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在电子交

易系统中以澄清形式公示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公布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体上。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澄清、修改、补遗、答疑、变更等均以该项目发布招标公告同一媒体发布信息为准，请各投标人密切关注，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自行承担。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合同实质性承诺；
- (4) 投标保证金；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 施工组织设计；
- (7) 项目管理机构；
- (8) 资格审查资料；
- (9) 其他材料。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工程量清单”及“图纸”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在电子交易信息系统中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金额、担保形式和“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投标人名义以外的其他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5 资格审查资料**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资格要求”要求。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各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6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76.192.166:8080/ggzy/>)下载“平顶山投标文件制作系统”，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3.6.2 (1) 投标人须将采购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3)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

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

3.6.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提交

4.1.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76.192.166:8080/ggzy/>）。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1.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需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交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的申请。。

4.2.2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5. 开标

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组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4.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合同签订方式：**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在线签订**。具体事项参考《平顶山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领域全面实施合同在线签订的通知（平财购〔2022〕18号）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1.1 禁止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二)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三)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四)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五)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六)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2.1 禁止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一)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二)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三)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四)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五)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9.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资格要求”	
2.1.3	响应 性评 审标 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5项规定
		工期	符合或优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9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或优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1项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要求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1) 商务标: <u>50</u> 分 (2) 技术标: <u>35</u> 分 (3) 综合标: <u>15</u> 分
2.2.2		评标基准值计算 方法	评标基准价=最高投标限价×K+投标报价×(1-K); 其中: K为最高投标限价权重系数, 取值范围为0.3≤K≤0.5, 在开标现场随机抽取。K值在取值区间内由招标人确定间隔为0.1。(1) 各投标人有效投标总报价在最高投标限价100%(含100%)—95%

		<p>(含95%)范围内的投标报价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不在上述范围内的有效投标报价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但仍可参与下一阶段的商务部分评分;均不在上述范围内,以招标控制价为评标基准价。(2)当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少于5家时(不含5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报价。(3)当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多于5家时(含5家),投标报价为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b>上述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报价、有效投标报价(评标价)在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时,均不含:规费、税金、安全文明施工费、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b></p>
	最高投标限价权重系数K的确定	其中:K为最高投标限价权重系数,取值范围为 $0.3 \leq K \leq 0.5$ ,在开标现场随机抽取。K值在取值区间内由招标人确定间隔为0.1。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人投标报价-评标基准值)/评标基准值
<b>条款号</b>	<b>评分因素</b>	<b>评分标准</b>
2.2.4 (1) 商务标 50分	1、投标报价 (30分)	<p>当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时,得基本分20分。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每低1%在基本分20分的基础上加2分,最多加10分;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5%以上(不含5%)时,每再低1%在满分30分的基础上扣3分,扣完为止;当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每高1%在基本分20分的基础上扣2分,扣完为止。不足±1%,按比例加减分。</p>

	2、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单价评审（10分）		<p>从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项目中抽取20项，综合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5名及以上时，去掉1个最高、1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清单项目综合单价的算术平均值。</p> <p>投标人报价在综合单价基准值95% - 103%范围内（不含95%和103%）的，每项得0.5分；在综合单价基准值90% - 95%范围内（含90%和95%）每项得0.25分。满分共计10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p>		
	3、措施项目费的评审（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5分）		<p>措施项目费基准值是在最高投标限价中措施项目费用80%-110%范围之间的有效投标人所报措施项目费的算术平均值。投标所报措施费与措施项目基准值相等得基本分3分。当投标报价低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低1%在基本分3分的基础上加0.1分，最多加至5分为止；当高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高于1%时，在基本分3分的基础上扣0.2分，扣完为止。</p>		
	4、主要材料项目单价（5分）		<p>从主要材料中抽取10项，主要材料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5名及以上时，去掉1个最高、1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材料单价的算术平均值。</p> <p>当投标人报价在材料单价基准值95% - 103%范围内（不含95%和103%）每项得0.5分，在材料单价基准值90% - 95%范围内（含90%和95%）每项得0.25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材料单价与综合单价组成中价格不一致时该项为0分。</p>		
<p>针对上述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单价、主要材料单价款项中部分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数量较少、施工工艺简单、主材种类较少而不能满足最低抽项要求的，应将所有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或主要材料项目纳入评审范围。</p>					
2.2.4 (2)	序号	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评审得分
	1	内容完整性	0-1分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1
				技术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0
2	主要施工	1-4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	2 < 得分 ≤ 4	



术标 35分		方案与技术措施		及绿色施工) 总体安排合理, 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 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 总体安排合理, 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合理、可行; 对施工难点有合理的建议。	1≤得分≤2
	3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1-4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 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 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 不得偷工减料。	2<得分≤4
				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 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 具体措施可行。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基本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不得偷工减料。	1≤得分≤2
	4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1-4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 安全管理制度完善, 安全管理目标具体, 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 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 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 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	2<得分≤4
				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 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 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制定有	1≤得分≤2

				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相关专项施工方案（或方案计划），安全技术方案、措施基本可行。	
5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1-3分	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符合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防治方案科学、先进。	2<得分≤3	
			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基本达到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有防治方案。	1≤得分≤2	
6	工期保证措施	1-3分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2<得分≤3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1≤得分≤2	
7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1-3分	1. 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PC构件运输、安装设备满足施工要求； 2. 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2<得分≤3	

				3. 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PC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1. 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机械设备配置基本合理，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2. 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3. 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PC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1≤得分≤2
	8	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	1-3分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	2<得分≤3
				关键线路基本准确，计划编制基本可行。	1≤得分≤2
	9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1-2分	(1) 节能减排、(2) 绿色施工、(3) 工艺创新、(4) 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	1.5<得分≤2
				(1) 节能减排、(2) 绿色施工、(3) 工艺创新、(4) 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基本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	1≤得分≤1.5
	10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等的程度	1-3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经济适用。	1.5≤得分≤3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基本符合施工要求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	1<得分≤1.5

	11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1-2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合理，满足需要。	1.5≤得分≤2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基本符合需要。	1<得分≤1.5
	12	风险管理措施	1-3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	2<得分≤3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基本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	1≤得分≤2

注：技术标部分缺项或者漏项得0分。

	序号	项目	评审标准	评审计分
2.2.4 (3) 综合标15分	1	业绩（4分）	2020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每提供一份业绩得2分，最多得4分。（提供中标通知书及施工合同，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0≤得分≤4
	2	其他优惠承诺（5分）	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	3<得分≤5
			优惠承诺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基本合理，基本详实可行。	0≤得分≤3
	3	履职尽责承诺（6分）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施工员、质量（检）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	3<得分≤6
			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施工员、质量（检）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	0≤得分≤3

##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每标段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标按优劣顺序排列，得分高者优先。

## 2、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 (1)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4 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得分的算术平均值。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将被否决。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或在电子交易中心平台上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3.4 依据《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第二十六条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每标段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由招标人与中标单位协商拟定。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另附）

### 一、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永和花园室外工程项目

(2) 工程内容：园建工程、室外给排水工程、景观给排水工程、景观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

### 二、编制依据：

(1) 依据本工程的工程设计图纸编制；

(2) 清单选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相关专业工程量计算规范及解释和勘误；

(3) 根据豫建设标[2016]73号文执行《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 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 A1-31-2016)及其配套的费用定额、相关解释及计价办法等；

(4) 与本工程相关的标准（包括标准图集）、规范、技术资料；

(5) 其他措施费(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根据豫建设标[2017]99号规定足额计取；

(6) 人工费、机械费、管理费等动态调整规则执行豫建消技【2023】26号文件，第13期价格指数(2023年1-6月)调整；

(7) 绿化工程依据：《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定额(2008)》“E园林绿化工程”；人工费根据豫建标定[2016]39号文，按75元/工日及豫建消技[2023]26号文件(2023年1-6月价格指数)进行调整；企业管理费、规费按豫建设标[2014]29号文调整；社会保障费按豫建建[2016]62号文规定计入，该项费用已计入控制价；依据豫建设标[2014]57号文，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足额计取；扬尘污染防治费执行豫建设标[2016]47号文；机械费、企业管理费及安全文明费按豫建设标[2016]24号文调整。

(8) 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按规定足额计取；税金按照《财政部 税各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及建办标函[2019]193号文规定，按9%计取。

(9) 主要材料价格按2023年第4期平顶山市工程造价信息价计取；信息价不足部分参照市场价。

### 三、其他说明：

(1) 商品混凝土、沥青混凝土运距自行考虑；

(2) 车库顶板回填种植土暂按30cm计入，其余按回填普通土计入主楼；



(3) 混凝土按商砼计算，砌筑砂浆、抹灰砂浆等按预拌砂浆计算；

(4) 暂列金额按分部分项工程费的 8%计入。

#### **四、招标工程量清单**

招标工程量清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内下载。

## 第六章 图纸（另附）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内下载）

#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施工图纸、技术交底等的有关技术说明文件

二、实施的有关标准与法规

国家、地方现行的工程建设施工及验收规范、施工技术标准、工程建设施工操作规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规范中指定的标准或法规为工程实施中实际采用的标准和法规，中标人提出采用的其他标准及规范，如能保证其达到与本规范所规定的标准及规范相同的质量或更高的质量。经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事先审阅和书面批准即可采用。本规范与图纸中明显地未提到的任何细节，或在涉及任何条款的细节说明中有明显的遗漏，都应被认为指的是采用令人满意的建筑建设工程及其他相关工程的习惯作法。

本工程实施中所采用的材料、设备和工艺应在各个方面符合引用的标准规范。

本工程实施中采用图纸中指定的和以下列出的有关技术规范 and 标准。所采用的规范和标准如出现标准不一致的情况，以标准高的为准。

其它现行的有关工程技术、施工验收标准及规范。

技术规范和标准不全或与现行规范标准不一致时，以现行规范标准为准。

三、工程验收

工程验收按照国家目前有关规定执行。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永和花园室外工程项目

#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 目 录

(格式自拟)



##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人	
投标范围	
投标总报价（元） （含投标报价、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暂列金、税金）	大写： 小写：           元
投标报价（元） （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暂列金、税金）	大写： 小写：           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	大写： 小写：           元
规费（不含税）	大写： 小写：           元
暂列金	大写： 小写：           元
税金	大写： 小写：           元
措施项目费（元） （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含税）	大写： 小写：           元
人工费（不含税）	大写： 小写：           元
投标质量	
投标工期	
项目经理	（姓名、专业、级别、建造师注册号）
项目联系人姓名、电话	
其他	（可另附页）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三、合同实质性承诺

(需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合同实质性承诺要求进行承诺)

投标人： \_\_\_\_\_ (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四、投标保证金

(附投标保证金缴款凭证)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六、施工组织设计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和自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注：以上人员的相关证件复印件附后。

###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毕业学 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 (二) 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在“七、项目管理机构”内已附过的资料无需重复提交)



### (三) 投标人投报业绩汇总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名单	中标公示查询媒体	合同 金额	合同签 订日期	验收 日期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 (四) 投标人投报业绩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合同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后附证明材料，具体年份要求见招标文件评分办法。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业绩序号。

## 九、其他材料

### 1. 投标人公示信息汇总（格式如下）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地址：

质量：

工期：

项目经理：                    证书编号：

项目组成人员： 技术负责人：    质量员：    施工员：    资料员：

                    安全员：    材料员：

企业业绩： 1、

                    2、

                    .....

**说明：**投标人公示信息汇总仅为评标汇总及公示时需要，请投标单位汇总后列出即可，无需重复提交相关人员及业绩的复印件。

## 2. 承诺书

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招标投标活动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投标活动中，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承诺人（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联系电话：

承诺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 3.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

##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CA证书登录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件下载”中查看）制作电子化投标文件，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 一、电子化投标

#### （一）网上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递交形式：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必须通过投标人基本账户以转账或电汇的形式缴纳（账户必须是已加入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人或供应商诚信库中的账户）。

2、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应在规定的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将保证金成功绑定至所投标项目和标段。保证金绑定操作手册，请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在办事指南中网上投标栏目查看。

3、投标人在成功绑定后，将系统生成的回执单图片制作在投标文件中，作为缴纳保证金的依据。

4、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并充分考虑异地跨行转账到账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保证金无法正常绑定影响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5、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项目结束后，由中介服务机构向中心项目负责人提出退款申请，项目负责人同意并经财务部门核对后，通过中心交易平台退还给投标人。

#### （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CA证书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建下载”中查看。

#### （三）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项目文件格式为：xxx公司\_项目名称.file）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项目文件格式为：xxx公司\_项目名称.bin），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

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

注：投标人投报多个标段的，根据标段制作各个标段的投标文件后上传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 （四）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1、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首先由投标人使用CA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首次解密，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再由中介服务机构使用CA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 2、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联系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3、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4、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投标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PDF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5、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人回复内容有异议的，经过几次回复仍不清楚的，需在监督下进行免提电话进行质疑。

6、评标时如因系统异常、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无法正常进行的，由技术人员排查解决，短时间无法解决的，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评标活动，待问题解决后继续评标。（注：投标时本页可删除）